

证券代码：838821

证券简称：福凯股份

主办券商：川财证券

深圳福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深圳福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现将权益分派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 权益分派方案：

鉴于目前公司经营及盈利状况良好，在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前提下，综合考虑到股东利益及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，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4,584,634.26 元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），拟定 2017 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00 万股为基数：

1) 以未分配利润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股东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 400 万元；

2) 以未分配利润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股东，每 10 股送红股 20 股（每股面值 1 元），共计派发 800 万股。权益分派前公司总股本为 400 万股，权益分派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1200 万股。

自然人股东个人所得税依据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【2015】101号）执行。

分派方案的具体实施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2个月内完成，同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权益分派的有关事宜。

二、审议和表决情况：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2017年8月2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最终的方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际办理结果为准，分派方案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2个月内实施完毕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深圳福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福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8月29日

